

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18]004991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截止 2018 年 11 月 30 日)

	目 录	页 次
一、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1-2
二、	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	1-2

#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 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18]004991号

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寒锐钴业）编制的截止2018年11月30日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

##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编制专项说明是寒锐钴业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鉴证材料，设计、实施和维护与专项说明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专项说明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说明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

了合理的基础。

###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寒锐钴业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寒锐钴业截止 2018 年 11 月 30 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寒锐钴业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鉴证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七日

## 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

#### 深圳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741号）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44,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截至 2018 年 11 月 26 日止，公司实际已发行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440.00 万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4,000.00 万元，扣除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相关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1,513.40 万元（其中：已经直接从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的保荐及承销费 1,320.00 万元；还尚未支付的会计师费用 53.00 万元、律师费用 45.00 万元、资信评级费用 25.00 万元、发行手续费 4.40 万元、信息披露费用 66.00 万元）后，共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2,486.60 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大华验字[2018]000632 号”验证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的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额	项目备案或核准文件
1	寒锐钴业在科卢韦齐投资建设 2 万吨电积铜和 5000 吨氢氧化钴项目	142,717.27 (即 21,623.83 万美元)	44,000.00	江苏省发展与改革委员会“苏发改外资发[2018]328 号”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若已使用自筹资金进行了部分相关项目的投资，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将用于替换相关自筹资金。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出项目所需资金，超出部分公司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项目所需资金，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

###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寒锐钴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于 2018 年 4 月经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批准立项，并经寒锐钴业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利用募集资金投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已由寒锐钴业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

截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自筹资金实际投资额人民币 47,673,622.17 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已预先投入 资金	其中：		
			建安工程支出	土地购置	设备购置及 安装
1	寒锐钴业在科卢韦齐投资建设 2 万吨电积铜和 5000 吨氢氧化钴项目	47,673,622.17	42,670,469.66	2,863,577.14	2,139,575.37

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七日